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陳述，並明確卸棄對由於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的任何責任。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信託(於下文定義)及子基金(於下文定義)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信託及子基金或其表現的商業利弊作出保證，更不代表信託及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信託及子基金適合任何特定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繼日期為 2021 年 3 月 31 日標題為「有關建議停止交易、終止、自願撤銷認可資格及除牌以及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若干條文不適用之公告及通告」之公告及通告(「首份公告」)以及日期為 2021 年 6 月 7 日標題為「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 ETF 及領航全球中國股票指數 ETF 現金收益分派公告」之現金收益分派公告(「現金收益分派公告」)發佈後，本公告乃通知相關投資者子基金進一步現金收益分派日延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或前後。

如首份公告所披露，如任何停牌股票交易未在現金收益分派日之前恢復，基金經理將在該日期當日或前後發佈公告，告知相關投資者其將採取的下一步行動。

截至 2021 年 7 月 9 日，各子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詳情如下：

子基金	停牌股票數目	停牌股票的總持有量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百分比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	2	135,334	6.5939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 ETF	1	203,000	6.4407
領航全球中國股票指數 ETF	1	116,000	3.6001

截至 2021 年 7 月 9 日，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 ETF 及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 還持有其他被除牌或受強制轉讓限制的非流動證券，詳情如下：

子基金	非流動證券數目	非流動證券的總持有量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百分比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	3	79,157	1.2478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 ETF	1	36,000	0.0000

因此，基金經理希望將子基金進一步現金收益分派期延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或前後的日期。受託人對該安排無異議。

重要提示：謹此促請股票經紀及財務中介機構，將本公告之副本轉交予持有子基金的基金單位之客戶，並盡快告知其有關本公告之內容。相關投資者應就由其股票經紀及財務中介機構支付的相關現金收益分派聯絡其股票經紀及財務中介機構。投資者在決定就其基金單位採取行動步驟前，應審慎行事，並諮詢其專業及財務顧問。

VANGUARD ETF 系列(「信託」)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04條

獲認可的香港傘子基金單位信託)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ETF
(股份代號：2805—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2805—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805—美元櫃台)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ETF
(股份代號：3085—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83085—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9085—美元櫃台)

領航全球中國股票指數ETF
(股份代號：83169—人民幣櫃台)
(股份代號：3169—港元櫃台)
(股份代號：9169—美元櫃台)

(統稱「子基金」)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ETF、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ETF及領航全球中國股票指數ETF有關延長進一步現金收益分派的公告

茲提述由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領航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經理」)發出的首份公告及現金收益分派公告。

在本公告內未界定的詞彙具有首份公告內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告知相關投資者延長子基金進一步現金收益分派日的期間。

有關 (i) 領航富時發展歐洲指數 ETF；(ii) 領航富時日本指數 ETF 及／或；(iii) 領航標準普爾 500 指數 ETF 的詳情，請參見日期為 2021 年 6 月 7 日標題為「領航富時發展歐洲指數 ETF、領航富時日本指數 ETF 及領航標準普爾 500 指數 ETF 現金收益分派公告」之公告以及日期為 2021 年 7 月 14 日標題為「領航富時發展歐洲指數 ETF、領航富時日本指數 ETF 及領航標準普爾 500 指數 ETF 有關更改終止、自願撤銷認可資格及除牌建議日期的公告及通告」之公告。

如首份公告所披露，如任何停牌股票交易未在現金收益分派日之前恢復，基金經理將在該日期當日或前後發佈公告，告知相關投資者其將採取的下一步行動。

截至 2021 年 7 月 9 日，各子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詳情如下：

子基金	停牌股票數目	停牌股票的總持有量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百分比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	2	135,334	6.5939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 ETF	1	203,000	6.4407
領航全球中國股票指數 ETF	1	116,000	3.6001

截至 2021 年 7 月 9 日，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 ETF 及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 還持有其他被除牌或受強制轉讓限制的非流動證券，詳情如下：

子基金	非流動證券數目	非流動證券的總持有量	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百分比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指數 ETF	3	79,157	1.2478
領航富時亞洲(日本除外)高股息率指數 ETF	1	36,000	0.0000

因此，基金經理希望延長子基金進一步現金收益分派期至 2021 年 9 月 15 日或前後的日期。受託人對該安排無異議。

如在 2021 年 9 月 13 日之前，任何停牌股票交易未恢復，或非流動證券仍受強制轉讓限制，基金經理將進一步發佈公告，告知相關投資者進一步延長進一步現金收益分派及/或下一步行動。

基金經理還將通過發佈以下公告將最新消息通知投資者：

- (在適當時) 通知投資者各子基金進一步現金收益分派的公告；以及
- (在最終終止日前不久) 根據適用的監管規定，通知投資者有關子基金的最終終止日、撤銷認可資格和除牌日期的公告。

如首份公告或現金收益分派公告中提到的日期有任何變更，則基金經理將發佈公告，將變更後的日期通知投資者。

如果投資者對本公告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聯絡其獨立財務中介機構或專業顧問以尋求專業意見，或於正常營業時間（香港法定假期除外）致電 +852 3409 8333 向基金經理查詢，或查閱基金經理的網站：www.vanguard.com.hk¹。

基金經理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已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其所知及所信，截至本公告的日期，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具有誤導成分。

領航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信託及子基金的基金經理

2021 年 7 月 14 日

¹ 網站未經證監會的審閱。